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杀死一只知更鸟》 读后感600字）

作者：有故事的人 来源：范文网 [www.wtabcd.cn/fanwen/](http://www.wtabcd.cn/fanwen/)

本文原地址：<https://www.wtabcd.cn/fanwen/meiwen/b97c798bd851c67825f1f4be9780b8bf.html>

范文网，为你加油喝彩！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通用16篇）

当细细品完一本名著后，相信大家都积累了属于自己的读书感悟，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那么读后感到底应该怎么写呢？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通用16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1

美国的南方有这样一句俗语：“杀死一只知更鸟就是一种罪过。”这句话就是出自于本书。

“知更鸟从不毁坏别人的花园，不在玉米仓里作窝，它只唱歌给我们听。”

这本书是一本流传三十多个国家的经典文学著作。它讲的是美国大萧条背景下，恶劣的种族歧视以及对人性的摧残。有黑暗，便会有光明的存在。主人公阿迪克斯就是一个光明正义的人，他是一位普通的律师。在法庭为了帮一个无辜的黑人辩护，一个人挡住了外界所有的声音，忍受“给黑鬼帮腔”的辱骂，在那个黑人没有丝毫地位的时代，努力为黑人争夺公平的权利。

他说：“真正的勇敢就是你明明知道结果，还要坚定不移地走下去，你很少会赢，但有时也会。”最后的最后，那个黑人死了，他并没有唤醒人们的良知，自己的儿子也遭到了报复。但是他为自己的孩子做出了最伟大的榜样，让孩子也成为父亲般正直善良的人。

看完这本书，引起了我的深思。试想在现实生活中，我们有没有足够的勇气在不公平的时候挺身而出，有没有恒心坚定不移地做一件正确的事，有没有信心愿意去尝试一件困难的事。

我们可能无法做到像阿迪克斯那样伟大，但是我们可以从生活的点滴小事做起。在公交车上给孕妇和老人让座，为街上辛苦的保洁阿姨递上一杯茶水。善良和正义是会传递的，我们想要的世界，是一个充满爱的世界。

我想，如果人人都奉献出一些爱心，世界上又怎会有如此多不公平的事呢？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2

《杀死一只知更鸟》是对所有父亲来说极好的一本书。他批判了美国社会的不公和种族矛盾，告诉人们做人的原则要遵从良知。

故事讲的是杰姆、斯考特与阿帝克斯一家人生活在美国的一个地方。那时镇上流传一个鬼话：在他们的隔壁住着一家怪人。他们的儿子布曾用菜刀捅过他的母亲。这个谣言使村民对那间房子望而生畏。大家都认为不能靠近那间房子，为了玩耍杰姆和斯考特有时会跑去布的家门口，然后再赶快跑出来。有几次杰姆在他家附近的树洞里发现了泥像、怀表、链子等东西，他认为这些是布留下的，他把这些装了起来。

后来阿帝克斯为一个黑人进行辩护，杰姆与斯考特听了这场法庭辩护后，心中大有感想。在与案子有关的一个白人对他父亲不敬时，他父亲的做法使他学到了很多，在回家的路上，杰姆和斯考特被人袭击，在千钧一发之时，布冲出来用刀刺死了坏人。

看完此书，我明白了生命的脆弱与人性的丑恶，以及那些像阿帝克斯一样的人，为平等做出奉献的人，我也明白了不能相信谣言，人之初，性本善，只有用心去接近一个人，你才能真正了解他。也向我们展示了美国社会的种族矛盾，对黑人的不公，最终也启发他的孩子和我们。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3

这本书是海外著名作家哈珀·李所著，整本书透露了他的苦恼与希望。

首先，文章一开始就透露了本书的重要人物迪尔、斯库特、杰克、阿迪克斯这四个人，前部分主要介绍了迪克斯、斯库特与杰克之间的打打闹闹，十分愉悦，这似乎也描写着作者童年的快乐与对这种快乐的回忆与向往。而后面却写了阿迪克斯为了帮黑人打赢官司，被全村人侮辱，说成是“同情黑鬼的人”。斯库特每每听到这句话都十分气愤，想“教训”一下说这些话的那些人，但因为阿迪克斯嘱咐过，不要因为此事而伤人，斯库特才肯罢休。这个故事描写了“黑鬼”是社会最底层的人，写出了当时的社会分级制与歧视有色人种的观点。同情社会底层的人也会挨骂，被列为可恶的人。然后就是莫迪小姐家着火的这件事，莫笛小姐不仅不伤心，反而非常高兴，为他的杜鹃花儿高兴。这说明人的一生会有许多坎坷与挫折，要以乐观，积极向上的态度去面对。

第四件事便是最后一件事，杰克与斯库特参加完演出之后，追着一个小伙伴玩，追着追着，那个小伙伴突然不见了，反而传来一阵脚步声，两人心中一震，大喊“快跑”但是后面那个人使劲一拽拉倒了斯库特，杰克立马与那个人争斗了起来，突然杰克发出一声惨叫，之后便没有任何声音了，“杰克？”斯科特小心地问道，没有人回答，这时他突然发现，树底下竟然有四个人，多出来的那个人是怪人拉德利，他们被袭击了！凶手是阿迪克斯的老仇人，杰克的手骨折了，这件事说明了人分好坏，不要招惹恶人，遇到事情不慌张，应该懂得一些急救知识。

我向所有人推荐这本书，这本书丰富多彩，他描写了当时社会的残酷，值得大家观看。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4

什么是对的？多数人的支持还是别人口中的对错？

本书以一个六岁孩子的独特视角描述了三个春夏秋冬小镇发生的故事，我们也与之成长。故事中最主要的事件是阿迪克斯替黑人打官司，其余故事都是围绕它展开。

孩子的世界单纯浅白，也正因为如此容易被染上色彩。阿迪克斯的正直善良最终赢得了小镇居民的真心，也让杰姆和斯库特成为善良的人。他是一位不折不扣的绅士，以身作则，有同理心，会换位思考，更是耐心对待孩子。在杰姆因为杜博斯太太的辱骂而糟蹋她的花园后，阿迪克斯让委屈的杰姆接受给老太太读书的惩罚，这最终教会杰姆那些看上去可恶的人也有他可敬的一面。

小镇大部分居民都因为黑人事件辱骂阿迪克斯，阿迪克斯展现出的还是谦逊温良的姿态，世界以痛吻我，我却报之以歌。孩子们不理解为什么这样，他只是以平等的身份要求他们再等等，时间会告诉他们真相。

怪人拉德利事件也是如此。人们对于不了解的事情或人总爱以讹传讹，我们身边总有一两个如斯蒂芬妮小姐那样的长舌妇。孩子的想象力与好奇心是无穷的，三个孩子居然能自编自导一出怪人的话剧。被父亲呵斥后也无法遏制好奇心闯入拉德利家院子。最终命悬一线，是好心怪人救了他们一命。尊重他人习惯，即使这个习惯很怪异，不要以险恶之心度人。

但这个世界上也有尤厄尔那样坏得彻底的人，不可不防。一个家族的进步靠年轻一代的努力，尤厄尔家族的孩子生活在那样的环境下，很难被引导上正确的路，可恨可叹。

When given choice between being right or being kind, choose kind.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5

《杀死一只知更鸟》，本以为是一本悬疑侦探类的小说呢，随着进度的深入，才发现原来是一本反映人性美丑和成长教育的小说，小说以上世纪三十年代美国经济大萧条为背景，通过一个小女孩的视角来记录了美国南部小镇的点滴生活，在那里，那句亘古不变、放之四海而皆准的话正在上演——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在这个小小的城镇上，人就被分成了四类：一类是阿迪克斯一样谦逊正直的人，一类是尤厄尔一样的品质败坏的人，一类是黑汤姆一样的生活在社会最底层的黑人，还有一类就是占据大多数的叽叽喳喳喋喋不休的普通人，每一类人都有自己的显著特色，他们共同构建成了这个精彩纷呈的小世界。

本书通过几个小孩子的视角来向人们介绍了黑人小伙汤姆热心帮助白人姑娘却被诬陷最后死于监狱乱枪之下的案件，深刻揭露了当时社会的种族歧视问题对孩子心灵的影响，幸亏孩子有个正直善良博学的律师父亲，通过朋友式的教育引导，为他们建立了正确健康的人生观价值观。

知更鸟是一种漂亮优雅的益鸟，它对人类有益无害，当我看到黑汤姆死于乱枪之下后才猛然醒悟，我们可怜的黑汤姆不就是一只知更鸟吗，他是那样的谦逊有礼，那样的乐善好施，甚至是一名虔诚的基督信徒，可是很遗憾，就因为他是黑人，在这个可恶的世界中，他就得受到歧视和最不公平的待遇，最终死于非命。这就是这个世界的真实样子，纷繁复杂，让人充满疑虑，正因为此，我们每个人才更应该积极向上、正直善良、谦逊有礼，为这个乌漆嘛黑的世界涂上一抹靓丽的色彩。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6

前天看完了《杀死一只知更鸟》，书中对“杀死一只知更鸟”的解释是：它们只是尽情为人类唱歌，从不破坏我们的花园，从不在谷仓筑巢，从不做危害人类的事情。所以杀死一只知更鸟是一件罪恶的事。在我眼里，书里有两只“知更鸟”：“怪人邻居”阿瑟·拉德利和汤姆。

阿瑟因为小时候犯错而被父亲粗暴囚禁，失去本该属于他的人生。他一直被囚禁，久而久之他成为了镇里的“恐怖故事”，被歪曲成各种恐怖形象。但真正的他只是会一个会通过树洞偷偷送孩子礼物，怕孩子受到惩罚而给孩子缝好裤子挂在栅栏上，火灾时悄悄给发抖的孩子披上毯子，在孩子们被尤厄尔追杀时出手相救的小心翼翼的避世之人。

汤姆是一个无辜的人，只是因为他是黑人，“在人们内心深处的那个秘密法庭里，他根本没有任何诉讼可言。

从马耶拉张嘴喊叫的那一刻开始，汤姆就死定了。”汤姆是被污蔑的，即使人们对此心知肚明，但他依然被陪审团认为有罪。

最令人敬佩的就是主人公们的父亲，阿蒂克斯先生。他是一名律师，他的家族也是在当地世代有声望的家族，他也是一位伟大的父亲，他开明很开明，他尊重自己的孩子，即使在别人都说“女孩就要做淑女，不能穿裤子”的时候，他不束缚孩子的天性，让斯各特可以自由地跑跑跳跳。他也很勇敢，明知自己不可能成功，但依然坚持为汤姆辩护。他被威胁，被恐吓，就连他的孩子也被其他人嘲笑谩骂，他也没有退缩。庭审中的他逻辑清晰，有理有据。虽然结果不尽人意，他败给偏见，但他依然获得了黑人们的尊重与感激。

遗憾的是，从哈珀写下《杀死一只知更鸟》到现在，人们依然没有打败粗暴教育与种族歧视这两个敌人。人们究竟要任由多少“知更鸟”被杀害呢？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7

“律师，我以为，也曾经是孩子。”

这句话是英国散文家查尔斯·兰姆的一句名言，也是这个故事的开始。在那个经济萧条时期的南部小镇，有一个曾经是孩子的人贪玩误杀了一只小知更鸟，这使他留下了永远的愧疚，而为了心中的火焰，他选择成为一名优秀且坚定的维护法律的律师，这个故事即是他处理过的无数案件中的一件最独特的事。但他不是主角。

这个故事没有主角，或者说主角就是那个社会，那个种族矛盾尖锐，歧视观念根深蒂固的社会。偏见可以挑战任何事情，包括事实。但这样的环境下却有三束光始终指引方向。

第一束是那个律师：阿蒂克斯。在小镇的多数人表示反对的情况下他接受了为黑人汤姆辩护的指定。因为他知道事实，他相信证据，他坚信司法是绝对公正的。为了证明这一点他愿意舍弃自己的名誉。

第二束是那三个孩子。他们调皮捣蛋，为了见一见神秘的邻居设计了许多令人啼笑皆非的事情。但他们有颗纯真的心，他们相信自己的、朋友的父亲。孩子们的坚持给那些坏人们以当头棒喝。

第三束是那个邻居，一个神秘的“怪人”。从不出现但会给调皮的孩子留下礼物的他有着属于自己的温柔，最后解救被谋害的孩子也一定会是他的选择。

但这是个悲剧，汤姆最终被判有罪，并因为越狱被击毙。这是两个家庭的悲哀，是一个种族的悲哀，一个社会的悲哀。但一只知更鸟会死，一群知更鸟终究能继续飞翔，它们有飞翔的能力，有翱翔的意义。有人会托起它们的身躯，目送它们越飞越高，越走越远，直至那个所有鸟类共同栖

息的花园。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8

你是否被别人带着有色眼镜看过，《杀死一只知更鸟》本书以梅科姆镇为背景，以主人公斯库特的视角，讲述了一个关于偏见的故事。

阿蒂克斯是一位善良的白人律师，两个孩子斯库特和杰姆在他的引导下，更快的接受着一切新鲜的事物和信息，也更为深入的对一切事情进行着思考。在玩耍的过程中结识了好朋友迪儿，他们对一切未知事物都充满着好奇。其中最为突出的是对从未出过门的邻居拉德利的探索。他们把他叫做“怪人拉德利”关于怪人拉德利的传说和故事让他们多次克服恐惧去找怪人的踪迹，然而经过种种波折都没能实现。

然而，因为一桩冤案打破了原本宁静的小镇，起因是一个黑人因侵犯白人女子被起诉，阿迪克斯作为一名律师，将帮助黑人汤姆进行辩护，却引起了全村人的不满，陷入了舆论漩涡，但他说有一种东西不能遵循从众原则，那就是人的良心。但是村民们那种根深蒂固的歧视黑人的思想影响着每一个。主人公斯库特和杰姆的正常生活被打乱。然而只有他们知道汤姆是出于好心帮助却被一家白人家庭所污蔑告上法庭。为了寻求真相和最终的胜利，他们勇敢的拨开重重迷雾，中间一系列的情节跌宕起伏，之后律师找到了能够证明黑人清白的证据，但是由于种族偏见，黑人依旧败诉，他愤怒的对所有人说，你们只看到自己想看到的，听到自己想听到的，最后黑人万念俱灰逃狱，被乱枪打死。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永远都不要从别人口中去认识一个人，只有你亲自去接触他的时候，你才能够看见事实，也许我们都曾带着有色眼镜，将子弹射向他人，也或轻或重受过偏见的枪伤，但摘下有色眼镜，我们才可能看到世界本来的颜色。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9

“有一种东西不能遵循从众原则，那就是人的良心。”——题记

最近我阅读了一本老师推荐的名著《杀死一只知更鸟》它让我见证了生活中那些坚强和软弱，正义与邪恶，也教会了我勇敢与正义的坚守。

故事主要写了女孩斯库特的律师父亲阿迪克斯为一个遭白人女孩诬陷的残疾黑人辩护的故事。当时正是美国经济大萧条时期，白人黑人分明，种族歧视极为严重，在这样的时代为黑人打官司辩胜白人几乎是不可能的。果不其然，在故事最后官司真的输了。原告方甚至心生怨恨，对阿迪克斯的孩子下了狠手，却被自己拿来的尖刀穿透。可能有人会问：为什么主人公要坚决的接这场毫无悬念的官司呢？在书中，他是这样回答的：“你勇敢吗？真正的勇敢是当你还未开始就知道自己会输，可你依然要去做，并且无论如何都要坚持到底。虽然很少能赢，但有时也会。”

康德曾说过：如果地球上失去了正义，那一切都没有存在的意义了。主人公用他正直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去公平对待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即使这件事遇到了所有人的反对，自己的儿子也遭受了伤害，可他仍然不放弃，坚持为正义代言。他用一己之力抵挡舆论的批评与指责，用善良与正义的举动成为了孩子们的榜样，获得了黑人的尊重与认可。

在生活中，也发生了很多“世风日下”的情况：看到了老人摔倒不去搀扶；公交车上看见有小

偷偷他人的东西不敢站出、制止等。如果连一个正义勇敢、敢站出来的人都没有，还谈什么团结中国？

有种勇敢叫做坚持，有种善良叫做正义。也许这些人会与社会的大思想背道而驰，但他们仍然会依据心中所想，坚持正义与良知！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10

做人，就是要秉持着人应有的气节，掌握人所必须拥有的品质，为社会和谐作出贡献。

《杀死一只知更鸟》这本书是由美国作家哈珀·李所著。讲述了在大萧条时期美国南方的小镇上，出了一桩离奇的案件，黑人汤姆·鲁滨逊被诬告为犯罪嫌疑人，“我”的父亲阿迪克斯竭尽全力去为其辩护，但却因种族歧视，他还是被判了刑，后来被处死。

在我读过之后，这本书不禁让我深思：勤劳、吃苦能干、为人善良的汤姆·鲁滨逊为何会落得如此下场，这恐怕不单单只是种族歧视这简单的一个问题了吧？这其中所包含的“第二层”则是一个人的品性、内心。

阿迪克斯在这本书中是我印象里最喜欢的一个人了。他可以奋不顾身地去为汤姆·鲁滨逊辩护，在法庭上舌战群“儒”，他的这种坚守真理的品质，怎不叫人敬佩。

或许有一天，周围的人放弃了真理，就如说鸡蛋是方的，那我们还会坚守真理吗？坚守真理，其实并不是与他人作反抗“斗争”，而是坚持正确的行为，维护这个社会的秩序稳定。我们要学习阿迪克斯这种品质，让整个社会变成一个充满正义、真理恒在的社会，不再出现像汤姆·鲁滨逊这样的悲剧。

我们就要秉持着坚守真理的这个品格，挥舞着这把旗帜，在成长发展的这条大路上不断披荆斩棘，奋发图强地将困难克服；我们也绝不能与真理背道而驰，铭记一条道理，走在真理的“大道”上可使人进步，而我们与其行动相反，结果也只会适得其反。

坚守真理，是我们共同的责任。让我们一起去奔跑在真理的康庄大道上，做一个真正的人。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11

这书以小女生斯科特的视角来描述，这决定了整本书不会有太多深刻黑暗负面的内容，反而充斥着童真，呵护与爱。

前半本书着重讲述斯科特和哥哥的童年生活，后半篇则侧重讲了南北战争后美国白人和黑人的阶级矛盾。全书给我留下印象的，除了斯科特的天真活泼，白人对黑人的歧视，就是斯科特父亲阿迪克斯对他们的教导，以及为人处世。

阿迪克斯真的是一个清醒，思想超前而又温柔善良的人，他简直可以说是全书中最美好的人，是作者对世间美好品质向往的化身。他作为一个律师，尽自己所能为黑人汤姆辩护，不带任何偏见，哪怕因此被白人市民们不齿，被视为叛徒。他作为父亲，和斯科特兄妹相处的氛围和谐温馨，润物细无声地教导他们做人做事。他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绅士。像一篇读后感所说的那样，“如果有可能，有能力爱自己，有余力爱别人。”以及“学会在黑暗不公平的社会。上体面地活着”

但是我并不能很好地理解，书名《杀死一只知更鸟》和内容的关系。前半段我以为知更鸟指代的是拉德利，一个小时候做错事而被看做怪物，但实际上内心善良的人，但后半段让我推翻了这个推论，因为后半段发格局并不局限于小孩子的玩闹，而是上升到种族歧视的高度，所以我猜测知更鸟是阿迪克斯尽力辩护但最终死去的黑人汤姆，又或者用知更鸟代指去除白人对黑人的歧视？表达作者想要去除歧视的愿望？

“大多数人都是好人，在你最终了解他们之后”这句话是最后阿迪克斯对斯科特说的话，我觉得虽然有点愚善，但让我看了就觉得很喜欢，就像那种你明明知道你不可能像他一样毫无戒心地对待每一个人，甚至会觉得他傻但你会在心里欣赏他的行为，并羡慕他的善良。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12

好喜欢这样的父亲，斯库特被教育得很好，刚开始我觉得她很幼稚，但考虑到她的年龄，又很正常；后来又觉得她很聪明得体，平时活泼了点，但是在父亲开庭辩护时，斯库特显得成熟稳重，分析事情清楚明晰，完全让人忘记了她只是个9岁（还是13岁）的孩子，尤其是最后一幕，小女孩对着角落里的暗影，说的“你好，怪人”，读得时候，莫名心里很舒服又有些难受。

小女孩和怪人初次正式见面没有紧张或者奇怪的表现，而是很自然温暖的打招呼，家里的每个人都不经意的照顾着怪人，让对方感觉到舒服。

每个人都很好很暖阿，谢谢怪人送的口香糖、硬币、雕塑，还有火灾时给小女孩披上的毛毯，最后还是他救了斯库特和杰姆。整篇文章里，关于怪人的描述还是很多的，只不过在读到50%的时候，并没有特意注意到，但越往后阅读，就越能发现原来这是故事情节发展的一部分，习惯了快速阅读的我，刚开始觉得读不懂，甚至有些乏味，现在我觉得这本书真的很好，小女孩和哥哥都在成长，父亲是一颗很高大的树，正直而伟岸。

小女孩最后回答父亲的那句话，就像杀死一只知更鸟一样，很容易让人想到在文章前期写过的莫迪小姐说的知更鸟只是哼唱美妙的音乐供人们欣赏，什么坏事也不做，……，所以说杀死一只知更鸟是犯罪。对呀，怪人其实很乖很脆弱，有的事情对别人可能无伤大雅，但是对他而言，人们的言语会重伤到他，即使他做了对的事情。谢谢文中的警长，父亲，让怪人可以在以后继续轻轻哼唱。

忘记了很多人物名字，怪人叫做拉德利。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13

《杀死一只知更鸟》在我的书架上待了很久了，但一直没有来得及开始读，翻开的契机在于看了《令人心动的offer》这部综艺，李浩源的妈妈用这本书作为例子告诫他，身为律师应平衡好情和法的关系。美剧《良医》主人公肖恩也在剧中朗读过这本书的结局，进一步促使我读完它。

说实话，跟想象中有不同（刚开始以为是哲学性质的），不过令人惊喜的是，故事性的情节以及孩子视角的叙述没有让这本书枯涩难懂，利用碎片化时间读完，总计也就十多个小时（看书比较慢）。书中有很多经典语录，折射出来的道理也显而易见，不评价文笔和行文结构，只谈谈学会的那些受用的道理。

书中有这样一句话：“没有必要把你懂的所有东西都说出来。人们不喜欢他们身边有人比他们懂得更多。那会让人们很恼火。你说得再正确，也改变不了这些人。除非他们自己想学，否则一点办法也没有。你要么闭上嘴巴，要么就使用他们的语言。”感触很深，因为我很喜欢把自己的观念强加于人，看到别人一些“不对”的行为时，就会从内心深处不认可，从而想尽办法提醒或者直接明了地指出来。而未可知的是，那是他生活这么多年所形成的，甚至已经根深蒂固的观念，他并不一定觉得有什么不对；另一方面，我没有经历过同样的人生，没有任意评价的资格。所以大多数时候，遇到不一样的观点，不必强求，只需坚守对的自己（当整个世界说你是错的时候，你仍需有自己的标准）。

内而自省，外而不断学习吸收新的知识。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14

在美国有这样一种罪过就是，“如果你杀死了一只知更鸟就意味着触碰了法律而本书也是围绕知更鸟发展的。

本书有很明显的种族歧视，但阿克蒂斯却愿意，在被所有人唾弃一生的时候去帮助一位因为被污蔑的黑人打官司。阿克蒂斯有两个孩子一个是杰姆另一个是斯库特，让我印象最深的一幕是斯库特的学校同学都叫黑人为黑鬼他们明知道这是一种贱称却还这么叫，当阿蒂斯得知了的女儿叫黑人为“黑鬼”时。他以真但却温柔地让斯库特不要再这么叫了。是啊，不管是什么种族的人都有自尊心，你叫别人贱称又何常不是把自己那唯一一丝的良心抹灭了呢？

我觉得本书不仅能突出种族歧视更有教育思想。比如，尤厄尔家族的人天生好强不接受任何人的半点施舍，他们没有钱只能用一些坚果或木头抵钱。还有迪儿。每到暑假就会来。一来就是两个月，他父母视他为空气不闻不问赶连迪儿在不在家都不知道。迪儿从小缺乏父母的爱也只有阿莽克，杰姆和斯库特关心的他。

当我看完这本书让我深刻感觉到了那时残忍而又沉重不堪、受人践踏的时代还有那悲惨的家庭和那可怕的家庭教育。如果让我出生在那个年代我会选择阿蒂斯家，因为他不仅是个律师可以教会我如何做人，他已是一位对所有人一视同仁、慈祥和蔼的一位好父亲！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15

现代人更注重生活环境与质量了，但尽管人们努力将自己所在的城市创建得更加文明，也掩盖不了人与人之间偏见的肮脏。而《杀死一只知更鸟》这部小说让我看到的不光是人性的污秽与光辉，还有“偏见”的恐怖。它把一个城市的文明摧毁地体无完肤。

这部小说反映了大萧条背景下美民众的生活状态以及种族间的隔阂、歧视、偏见。这些偏见让黑人汤姆遭受莫须有的罪名，丧失了生命。好在主人公阿迪克斯身上闪耀着人类的良心、责任与善良的光芒。他对正义的勇敢维护令无数人为之动容。

——“无论你射杀多少只蓝鸟都不允许杀死一只知更鸟，它们是纯洁、美好、正义与光明的象征，它们不毁坏别人的花园，也不在玉米地里做窝，只是一心一意地为人类唱歌。”知没有更鸟是无辜的，它们犯任何过错就不该往失生命，正如小说中的黑人汤姆，他不但没有犯罪，还好心帮助别人，却永远离开了这个世界。他不是被法律击倒，是输给了人性、偏见。那个不公平的社会。汤姆的离世让人心痛，同时也反映了一连串社会问题。

尽管现在是和平年代，但人们心中的偏见在日常生活中体现的淋漓尽致。城里人看不起乡下人，本地人看不起外地人，高等工作、自诩上流人士的人看不起清洁工……正是这些莫名奇妙的偏见，让人民和谐的一片乌烟瘴气，甚至连小孩子也同大人一样，缺乏同情心，忽视正义与善良。

###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 篇16

《杀死一只知更鸟》这本书是一本流传三十多个国家的经典文学著作。它讲的是美国大萧条背景下，恶劣的种族歧视以及对人性的摧残。有黑暗，便会有光明的存在。主人公阿迪克斯就是一个光明正义的人，他是一位普通的律师。在法庭为了帮一个无辜的黑人辩护，一个人挡住了外界所有的声音，忍受“给黑鬼帮腔”的辱骂，在那个黑人没有丝毫地位的时代，努力为黑人争夺公平的权利。

他在书中说：“真正的勇敢就是你明明知道结果，还要坚定不移地走下去，你很少会赢，但有时也会。”那个黑人死了，他并没有唤醒人们的良知，自己的儿子也遭到了报复。但是他为自己的孩子做出了最伟大的榜样，让孩子也成为父亲般正直善良的人。

看完这本书，引起了我的深思，想想在现实生活中，我们有没有足够的勇气在不公平的时候挺身而出，有没有恒心坚定不移地做一件正确的事，有没有信心愿意去尝试一件困难的事。

我们虽然可能无法做到像阿迪克斯那样伟大，但是我们可以从生活的点滴小事做起。

如：在公交车上给孕妇和老人让座，为街上辛苦的保洁阿姨递上一杯茶水。善良和正义是会传递的，我们想要的世界，是一个充满爱的世界。

国外一直以来对有色人种的歧视，导致人们反抗起来，大家也渐渐淡化了这种歧视，可是还是有一些人，对有色人种十分厌恶。

如果每个人都公平公正，充满爱，那么这个世界该多么美好呀！

更多 范文 请访问 [https://www.wtabcd.cn/fanwen/list/91\\_0.html](https://www.wtabcd.cn/fanwen/list/91_0.html)

文章生成doc功能，由[范文网](#)开发